

市民急于取款,走多家银行却发现取款机里都没钱

# 自动取款机周末也“歇班”?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见习记者 郭庆文) 家里急着用现金,走了多家银行却取不到钱,原来是24小时自动取款机“偷懒”。8日晚,可把张先生急坏了!9日、10日,记者走访市内几家主要银行获知,周六、周日,一些银行自动取款机确实存在缺钞现象。

8日晚8点左右,因为着急用现金,张先生带着三张银行卡,到多家银行取款,24小时自动取款机均不显示取款项。取款机这一

“偷懒”,可把张先生给急坏了。

9日上午,记者来到兴华路一家银行,在24小时自动取款机前,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取款的市民。其中一位女士和张先生一样,由于昨晚没取到现金,今天一大早就赶过来了。而多数接受采访的市民称也曾碰到过类似情况。

“昨天没上班,一天的时间,钱取没了!”该银行的大堂经理说,周末休息,银行没有值班人

员。当记者询问周六能否在取款机里多存一些钱时,该经理告诉记者,即使加满了,也可能被取完。

“不排除存在这种情况。”兴华路中国银行古楼支行的大堂经理说,平时银行每天都要清理取款机,由于周六休班,无法清机加钞。虽然前一天晚上已经把取款箱加满了,但如果当天取款量大,银行又无法及时补充,就会出现缺钞。

记者发现24小时自动取款机上写着存款与取款一体化的标识,但该经理解释说,存款箱和取款箱内的现金无法循环使用,可能会出现存款箱存满了,取款箱取没了,从而造成存不上、取不出的尴尬。

“希望银行周末能加存一次钱。”张先生建议说,如果有紧急情况急需现金,比如去医院急救,到自动取款机却取不出钱来,可能会耽误大事。

## 水饺机也“缩水”?

承诺每分钟出100个水饺 买来后只能出60个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任洪忠) 10日,东阿县乔女士反映,她花7500元购买了水饺机,经销商承诺一分钟出100个,但每分钟只能出60个,还有饺子坏角,怀疑机器质量有问题。

乔女士介绍,7月1日,她在聊城城区闸口炊事机械经营部花7500元购买了一部水饺机,由于经销商承诺很好用,还给保修,机器安装好经过简单调试,她便付清了机器费用。“但第一次使用水饺机就出现问题。”“有的水饺坏角,并且每分钟只能出60个,与承诺的100个相差太多。”乔女士说,“如果不能退货,希望换成面条机。”

闸口炊事机械经营部负责人表示,在乔女士家安装水饺机,在调试的时候没问题,如果有问题会进行免费保修半年。

经协商,乔女士表示只要能将机器调成每分钟生产100个大水饺,保证水饺不破皮和进行保修期免费维修就同意不换货。

## 两男子手拿木棍 砸车又伤人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王尚磊) 10日上午,在城区花园路上,一辆面包车遭一辆无牌轿车截停,两名男子手拿木棍砸坏面包车,又把面包车驾驶员打伤。

10日上午10时多,在水城中街东头的花园路上,一辆面包车停在由北向南行驶的机动车道上,面包车的两侧的车窗玻璃全都被砸烂,前挡风玻璃的玻璃被砸出很大的裂缝。

围观的市民介绍,上午10时左右,面包车由北向南行驶,一辆黑色轿车突然把面包车截停,轿车上下来两名男子,都拿着棍子,冲着面包车就砸,面包车驾驶员躲在车内不下来。“黑色轿车没有牌照。”一位目击者说,两名男子把车玻璃砸坏后,还打开车门,打伤了驾驶员。

伤人事件发生后,多辆警车赶到现场,警车沿目击者提供的线索追查那辆无牌黑色轿车。无牌黑色轿车逃走,面包车内的驾驶员才到附近的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接受救治。

面包车驾驶员说,截停打伤他的人和他有经济纠纷,这是对方报复他。目前,警方正在调查这起伤人案件。

# 窨井张大嘴 险些栽进去

市民盼望有关部门抓紧修好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李璇) 10日,市民陈先生反映,9日晚的大雨中,他骑车经过城区卫育路时,在流水的漩涡处擦边驶过。10日一早,他发现当时的漩涡竟是一处井盖缺失张着“大嘴”的窨井,他想到自己当时险些栽进井里就感觉后怕。

陈先生说,9日晚8点多,他骑电动车下班回家时,正赶上一阵急雨,当时雨势较大,他虽穿着雨衣,仍被雨水打得睁不开眼。当他走到家附近的卫育路时,便提前拐到西侧非机动车道上逆行。由于雨大看不清前方路况,为安全起见,他紧靠路边行驶。当骑到医北胡同口时,他模糊看到前方地面上有一个流水的漩涡,由于车速较快,他赶紧猛拐了一下车把,几乎紧贴漩涡驶过,还险些摔倒。

陈先生说,10日一早,他上班时再次经过此处,发现当时的漩涡竟是一处缺失井盖的井口。“昨晚我车子在那里差点歪倒,幸亏当时是向右歪的,要是歪向左边,我就掉进井里了。”陈先生说,附近还有多个居民区,为其他市民捏了一把汗,万一掉进去也会擦伤或受到惊吓,盼望有关部门抓紧修好。



医北胡同附近的卫育路西侧路面上的一处井盖缺失,成为潜在危险。 本报记者 李璇 摄

# 四人抢劫大学生获刑

初三学生参与作案,主犯因曾抢劫、强奸获刑19年

本报 8451234 热线消息(记者 刘铭 通讯员 胥广宏) 三名“90后”在男子杜某指使下,将一名大学生骗到出租房殴打抢劫,受害人报案当天警方抓获4人,其中一名涉案人员竟是一名初三学生。杜某曾多次抢劫、强奸,近日,东昌府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犯杜某有期徒刑19年。

2011年6月21日上午8时许,被告人杜某、刘某、侯某、段某4人经预谋后,将聊城大学东昌学院学生小雷骗至新区街道孟闫村

杜某等人的出租房,殴打并劫取小雷现金300元及手机一部,并威逼小雷向同学、朋友借款5500元打入其指定账号,被告人杜某、侯某将款取出据为己有。6月22日下午,4人又威逼小雷将其网友沈某从莘县骗至聊城,殴打被害人沈某致轻微伤,劫取其现金630元及手机一部。

据警方介绍,小雷于2011年6月23日报案,东昌府公安分局当日便立案侦查。6月23日晚11时许,犯罪嫌疑人杜某、刘某、侯

某、段某4人被抓获归案。其中,出生于1996年的段某年龄最小,还是一名初三学生,而刘某、侯某也均为“90后”,且侯某为女生,只有杜某出生于1980年。

经审查查明,2009年4月7日晚,被告人杜某伙同葛某(已判决)将被害人王某骗至东阿县姚寨镇大尧村杜某家中,采用暴力手段劫取现金,期间被告人杜某强行与王某发生性关系。2009年7月10日,被告人杜某伙同葛某将被害人张某骗至东阿县姚寨镇大

尧村杜某家中殴打并用手铐将被害人张某拷在床头上,劫取现金等财物,杜某强行与被害人张某发生性关系。

6月19日,东昌府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。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杜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采用暴力手段多次劫取他人财物,强行与妇女发生性关系,以抢劫罪、强奸罪判决杜某有期徒刑19年。被告人刘某、侯某、段某分别判处有期徒刑8年、5年6个月和3年,缓刑4年。